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第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4年1月5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 2024年1月5日(星期五)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

-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月5日上 午9:15-9:25和9:30-11:30,下午13:00-15:00:
-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月5日9:15 至15:00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6、股权登记日: 2023年12月28日 (星期四)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12月2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 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 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 8、会议地点:沈阳市浑南区泗水街68号,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E1号楼,二楼多功能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 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刘继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张少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3	选举高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程亚男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杨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0		1			
1.06	选举黎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戴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checkmark			
2. 02	选举徐先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checkmark			
2. 03	选举孔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 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 01	选举曲晓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监事	√			
3. 02	选举李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 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 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1)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 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 (2)提案 4、5、6、8 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3)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提案 1、2 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提案 1、2、3 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 (4)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

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须在2023年12月29日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沈阳市沈河区青年大街125号企业广场B座30层,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110016。

2、登记时间:

2023年12月29日(星期五),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 3、登记地点: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 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议前半小时到达会场办理参会 手续。
 - 5、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常设联系人姓名: 张少尧、王朔

电话号码: 024-22503989

传真号码: 024-22503987

电子邮箱: stock@sinqi.com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0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573,投票简称:"兴齐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 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 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 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

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4年1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24年1月5日9:15至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提案	提案名称	备注				
编码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	立 田 体 短 冲 杂 一 柱 扣 扣 从 径)	外上的水光面料				
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	近人的远半宗奴				
1 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	选举票数(票)			
1.00	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6人)				
1. 01	选举刘继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 02	选举张少尧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 03	选举高峨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 04	选举程亚男女士为公司第五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 05	选举杨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6	选举黎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0.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	应选人数	选举票数(票)			
2.00	选人提名的议案》	(3人)			÷)	
2. 01	选举戴晓滨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 02	选举徐先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 03	选举孔晓燕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 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应选人数	选举票数(票)			
	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人)			÷)	

3. 01	选举曲晓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 02	选举李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 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5. 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姓名):

受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字(盖章):

备注: 1、上述事项,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请将同意票数填写在对应的空格内;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受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相应地方打"√"。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的,则受托人可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 4、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者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 证号码/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 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需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3年12月29日15:00之前以送达、 邮寄、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